

2024 年度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预算 公开

批复时间：2024年2月18日

公开时间：2024年2月27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根据包头市市委办公室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包头市生态环境局职责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室发〔2019〕37号），设立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为包头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市生态环境局二级垂管单位。

(1) 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方针政策；根据职责和授权拟订有关实施细则和规范性文件。

(2) 拟订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规划；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重点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组织拟订环境功能和生态功能区划，参与拟订全县主体功能区划。

(3) 牵头协调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调查处理；建立健全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机制；负责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开展环境保护执法检查。

(4) 承担固阳县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受县政府委托对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经济开发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规章草案提出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组织审查开发建设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监督管理对环境有影响的建设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按照规定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5) 负责固阳县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对大气、水体、噪

声、固体废物、土壤和光、恶臭以及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实施统一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化学品环境管理；组织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排；依法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组织开展排污权交易（试点）工作，组织实施排污申报、排污许可、排污收费和限期治理制度；组织指导实施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6) 组织开展生态环境质量调查，进行生态环境质量分析和评估，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监督各类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协调和监督生物植物保护工作；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工作；指导协调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7) 负责固阳县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电磁辐射、核技术应用、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工作；组织开展核与辐射环境监测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

(8) 负责固阳县环境监测网络、环境统计和环境信息系统的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和突发性环境污染应急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和预测预警；建立环境质量发布制度，组织编报环境质量报告书；统一发布环境状况公报、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9) 提出固阳县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并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

与指导推动发展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有关工作；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工作。

(10) 组织拟订和实施环境保护目标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定量考核制度；组织开展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创建，指导生态示范区与生态农业建设。

(11) 组织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社会建设宣传教育工作；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12) 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污防总量股、行政审批股、规划财务股 4 个。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单位情况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财政拨款的行政单位

三、2024 年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 坚决抓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落实。狠抓各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确保如期完成各项整改任务。严防已整改到位问题反弹，举一反三，全面对标对表，深入剖析问题根源，切实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进展。

（二）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一是制定印发《固阳县 2024 年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推动各镇、各部门单位开展污染防治工作。二是加强协作共同保障断面水质，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和监管，切实保障群众饮用水安全，建立健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长效机制，持续提升水环境质量。三是持续推动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开展自行监测及风险隐患排查，加强建设用地和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确保建设用地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保障用地安全利用。

（三）全面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助推区域高质量发展。一是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格“两高”项目准入，跟踪服务好 2024 年重点项目环评审批，提高环评编制质量。二是推动开展 2023 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和“无废城市”建设工作。三是健全工作机制制度，积极争取资金，助推实现高质量发展。

（四）以环境安全为底线，提升环境风险防范化解能力。一是依托我分局搭建的视频监控平台，继续开展其他企业的联网工作，逐步将辖区企业全部纳入视频监控范围，构建“互联网+执法”新体系。二是强化对固体废弃物、有毒化学物品等环境风险管控，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排查，完善生态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常态化开展各类环境应急演练，严防突发环境事件发生。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2024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58.6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36.46万元，增长29.83%。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158.69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58.69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8.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46 万元，增长 29.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增加 3 人，人员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7)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是不存在此项内容。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主要原因是本年无上年无结转结余。

(二) 支出预算总计158.69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158.69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社会保障，与上年相比增加3.18万元，增长37.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人员经费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 6.2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卫生健康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69万元，增长36.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人员经费增加。

(3) 节能环保支出 131.5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环境管理事务，与上年相比增加29.12万元，增长28.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人员经费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 9.15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与上年相比增加2.47万元，增长 36.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人员经费增加。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收入预算合计158.69万元，包括本年收入158.6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8.69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支出预算合计 158.69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49.69万元，占 94.33%；

项目支出 9.00万元，占 5.6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8.6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36.46万

元，增长29.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58.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6.46万元，增长29.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人员经费增加。

(一) 节能环保支出（类）

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31.5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9.12万元，增长28.44%。变动原因：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人员经费增加。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1.7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18万元，增长37.06%。变动原因：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经费增加。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2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69万元，增长36.98%。变动原因：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经费增加。

(四)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9.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7万元，增长36.98%。变动原因：本年度较上年增加3人，经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49.69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35.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6.29万元、津贴补贴 47.40万元、奖金 19.9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6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6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22万元、住房公积金 9.15万元、工会经费 1.47万元、福利费 1.54万元等。

（二）公用经费14.6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69万元、手续费 0.23万元、水费 0.28万元、电费1.32万元、邮电费 0.65万元、取暖费 7.09万元、物业管理费 0.38万元、差旅费 0.69万元、维修（护）费 0.7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固阳县分局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5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万元，增长 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5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项支出。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万元，主要原因按财政定额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万元，主要原因本年无此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十、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预算安排项目 1 个，项目预算总金额9.00万元。其中，财政本年拨款金额 9.0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万元，单位资金 0万元。

（一）项目环评评审审查经费

1. 项目概述

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4 年项目环评评审审查费用。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九条“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可组织技术机构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进行技术评估，并承担相应费用；技术机构应当对其提出的技术评估意见负责，不得向建设单位、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环评审批是在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为企业保驾护航，打造更好的营商环境。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分局委托专业第三方评估公司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进行技术评估。我局将承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技术审查相关费用。

2. 立项依据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我分局委托专业第三方评估公司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进行技术评估。我局将承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技术审查相关费用。按照我单位 2024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 2024 年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评审审查工作，有效加强了建设项目的管理工作，做到了污染源头控制，故申请此项目保障评审业务正常进行。

3. 实施主体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4. 实施方案

根据财政批复环评业务费用制定本年业务预算，主要用于环评评审技术评估费。

5. 实施周期

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 年该项目预算 9.00 万元。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14.62万元，主要包括以下支出：办公费 0.69万元、手续费 0.23万元、水费 0.28万元、电费 1.32万元、邮电费 0.65万元、取暖费 7.09万元、物业管理费 0.38万元、差旅费 0.69万元、维修（护）费 0.7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1万元，增长 9.0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5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2.50万元。涵盖“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车辆加油服务”等采购大类，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明细 3 项，采购金额来源为财政拨款。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 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辆、业务用车 0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台（套）。

十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 1 个，公开绩效目标 1 个，公开项目占本年预算项目的 100 %。公开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预算 9 万元，占本年项目预算的 10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是指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预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国峰 联系电话：13804776405

收支总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8.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2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31.51
		十二、城市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1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付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三十一、与中央财政往来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58.69	本年支出合计	158.6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8.69	支 出 总 计	158.69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	1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6	11.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6	11.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6	6.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6	6.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6	6.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1.51	122.51	9.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1.51	122.51	9.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31.51	122.51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5	9.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5	9.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5	9.15				
合计		158.69	149.69	9.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8.69	一、本年支出	158.69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8.6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6.26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131.51
		(十二) 城市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9.1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付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三十一) 与中央财政往来性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8.69	支 出 总 计	158.69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	11.76	1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6	11.76	11.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76	11.76	11.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6	6.26	6.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6	6.26	6.2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6	6.26	6.2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1.51	122.51	107.89	14.62	9.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1.51	122.51	107.89	14.62	9.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31.51	122.51	107.89	14.62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15	9.15	9.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15	9.15	9.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15	9.15	9.15		
	合 计	158.69	149.69	135.07	14.62	9.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05	132.05	
30101	基本工资	36.29	36.29	
30102	津贴补贴	47.40	47.40	
30103	奖金	19.98	19.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6	11.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6	6.2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	1.22	
30113	住房公积金	9.15	9.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4	3.01	14.62
30201	办公费	0.69		0.69
30204	手续费	0.23		0.23
30205	水费	0.28		0.28
30206	电费	1.32		1.32
30207	邮电费	0.65		0.65
30208	取暖费	7.09		7.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8		0.38
30211	差旅费	0.69		0.69
30213	维修（护）费	0.79		0.79
30228	工会经费	1.47	1.47	
30229	福利费	1.54	1.5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		2.50
合计		149.69	135.07	14.62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2024年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单位编码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环评评审审查经费	504012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固阳县分局	9.00	9.00							
合计				9.00	9.00							

